

广西万叮卯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信息系统磁盘阵列扩容采购

项目编号：BYZC2020-J1-00017-WDMN（重）

计划编号：BYZC2020-J1-00852-001

采购单位名称：宾阳县人民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万叮卯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0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6
	I. 前附表	7
	II. 谈判供应商须知	9
	一、总 则	9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三、谈判报价要求	13
	四、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3
	五、谈判的步骤	14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方法	15
	七、签订合同	15
	八、保证金	15
	九、无效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5
	十、废标	15
	十一、成交服务费	16
	十二、适用法律	16
	十三、有关事宜	16
第三章	项目需求	17
第四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21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35
第六章	评定标准	42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广西万叮卯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信息系统磁盘阵列扩容采购 (BYZC2020-J1-00017-WDMN（重））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信息系统磁盘阵列扩容采购（项目编号：BYZC2020-J1-00017-WDMN（重））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www.nnggzy.org.cn>）或政采云一站式政府采购云服务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 11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BYZC2020-J1-00017-WDMN（重）
- 2、计划编号：BYZC2020-J1-00852-001
- 3、项目名称：信息系统磁盘阵列扩容采购
- 4、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5、预算金额：人民币（大写）肆拾万元整（¥400,000.00 元）
- 6、最高限价：与预算金额一致
- 7、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标项	序号	标的内容	数量	单位
无	1	磁盘框，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2	套
	2	硬盘，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2	套
	3	硬盘，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1	套
	4	硬盘，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1	套
	5	技术服务，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2	套

- 8、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天内。
-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且不得转包、分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基本资格条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通知》（桂政办发【2015】78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具体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

- 3、特定资格条件：无；
- 4、其他资格条件：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 按照竞争性谈判公告的规定获得采购文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0年8月10日至2020年8月13日，每天上午8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至18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采购文件不办理现场发售或邮购；

方式：由潜在供应商自行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www.nnggzy.org.cn>)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页面或政采云一站式政府采购云服务平台(<https://www.zcygov.cn>)下载，其他材料均在相应的公告或更改页面自行下载。未在政采云平台完成注册的供应商可在注册后再进行报名。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售价：每本人民币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0年8月14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地点：宾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宾阳县宾州镇商贸城金城路66号宾阳县政务中心五楼，具体详见五楼电子显示屏场地安排）。

五、开启

时间：2020年8月14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截标后；

地点：宾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宾阳县宾州镇商贸城金城路66号宾阳县政务中心五楼，具体详见五楼电子显示屏场地安排）。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根据《南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疫情防控期间恢复全市公共资源现场交易活动的通知》文件精神，疫情防控期间，按照“不见面、少接触”的原则，本项目的响应文件应通过邮寄快递的方式送达，响应文件的送达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收邮寄包裹的时间为准。邮寄地址：广西万町卯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南宁市仙葫大道西184号B区2号楼），收件人：陆梅珍；电话：0771-5841135；

2、注意事项：（1）供应商应充分预留响应文件邮寄、送达所需要的时间。为确保疫情防控期间邮寄包裹能及时送达，应选择邮寄运送时间有保障的快递公司寄送响应文件。（2）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装订密封好响应文件后，应使用不透明、防水的邮寄袋或箱子再次包裹已密封的响应文件，

并在邮寄袋或箱子上粘牢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开标日期、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有效的电子邮箱的纸质表格（格式详见本文件附件①）。（3）所有供应商无特殊情况均不需要参加现场开标及谈判活动，同时取消采购文件中有关现场开标及谈判的所有内容及要求。

3、本项目不需要供应商参加现场谈判。在项目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需要与供应商进行谈判的（包括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作出澄清、说明、补正以及最终报价（格式详见本文件附件②）等），谈判小组将通过电话及邮件等方式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应当在采购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提交。如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导致在项目评审期间无法取得联系的，或未按谈判小组要求提交澄清、说明、补正以及最终报价的，所有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宾阳县人民医院

地址：宾阳县宾州镇仁爱街 137 号

联系方式：张鸿元；0771-822260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万叮卯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仙葫大道西 184 号 B 区 2 号楼

联系方式：陆梅珍；0771-5841135（项目部）、5583316（财务部）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陆梅珍、陆义春

电话：0771-5841135

九、公告发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政府采购网、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南宁政府采购网。

广西万叮卯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10 日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I. 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信息系统磁盘阵列扩容采购 项目编号：BYZC2020-J1-00017-WDMN（重）
2	3.1	谈判供应商资格：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第二条规定。
3	7.4	报价：谈判供应商必须就《项目需求》中的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如有分标，则可以对某分标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也可以对部分或所有分标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4	8.1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 副本四份
5	9.2	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六十日
6	14.1	谈判保证金(人民币)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7	9.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第四条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第四条
8	11.1	谈判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第五条 谈判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第五条
9	12.3	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详见第六章）
10	17.1	成交服务费 ：本项目（有分标时按分标计算）成交服务费原则上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收取(如果按标准计费的项目成交服务费低于8000元时,按8000元整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11	/	盖章及签字说明： 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本招标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12	/	质疑及投诉说明： 1、供应商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2、被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和退还响应文件。 4、质疑人或投诉人提供的书面材料（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须同时附上中文译本）至少

		<p>包括以下内容：</p> <p>(1) 质疑人或投诉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等；</p> <p>(2) 被质疑人或被投诉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等；</p> <p>(3) 质疑或投诉的事实及理由；</p> <p>(4) 有关违纪违规的情况和有效证明材料；</p> <p>(5) 质疑人或投诉人的签章及质疑或投诉时间；</p> <p>(6) 质疑或投诉的书面材料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p> <p>(7) 如质疑或投诉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提供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p> <p>如不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及上述要求质疑或投诉的，视为无效质疑或无效投诉，不予受理。</p>
13	/	<p>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p> <p>1、为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资金周转或融资困难问题，南宁市政府采购试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制度，为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金融服务。中标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具体办理要求与办理方式，详见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专栏。</p> <p>2、预留采购份额：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3、合同规范管理：采购单位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通过委托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p> <p>4、签订合同时间：根据南宁市2020年优化营商环境的相关文件规定，采购单位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和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p>

II. 谈判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万叮卯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3 “谈判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谈判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3.1 谈判供应商资格：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2 项。

3.2 其他：_____

4. 谈判费用、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1 谈判费用：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广西万叮卯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2.1 谈判供应商应认真审核《项目需求》中的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如发现表中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谈判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要求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负责。

4.2.2 任何要求澄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谈判供应商，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 **3 日前的正常工作时间**以传真等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同时认定其他澄清方式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4.2.3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不足 3 个工作日的顺延），在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的网址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4.2.4 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至少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1 天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竞争性谈判文件收

受人并在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的网址上发布更正公告。

4.3 特别说明：

4.3.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在评审过程中，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当报价相同时，则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单一产品的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 提供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非单一产品的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核心产品的名称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载明。

4.3.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4.3.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3.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4.3.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4.3.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4.3.7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

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4.3.8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5.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 谈判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5.2 谈判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谈判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3 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等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内容及附件进行编制。

5.5 如因谈判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5.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分为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要求装订成一本，要求必须提供则竞标人必须提供，其他如有请提供）。

5.6.1 报价文件

(1) 报价表；（附件一）**[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5.6.2 商务技术文件（应该有的必须提供，如未提供，谈判小组有权拒绝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 谈判书；（附件二）**[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2) 商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三）[**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3)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四）[**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附件五）[**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组成联合体参加谈判时，还必须提供《联合竞争性谈判协议书》、《联合竞争性谈判授权委托书》；（附件六）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6) 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①谈判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②对于有经营资质要求的，谈判供应商必须提供有效的经营资质证书副本副本内页复印件，要求清晰反映该谈判供应商本年度经营资质，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7) 无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8) 竞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竞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由竞标人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出具有效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9) 竞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竞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原件备查）；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竞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有效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10) 无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加盖公章。[**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11) 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可以是提供的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和优惠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12) 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5.6.3 如谈判供应商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俱应按要求提交上述资格证明文件，并遵循以下规定：

(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应以一个谈判供应商的身份参与竞争性谈判。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竞争性谈判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条件。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谈判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竞争性谈判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竞争性谈判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竞争性谈判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参与竞争性谈判，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竞争性谈判。

(4) 联合体的业绩和信誉按联合体主体方（或牵头方）计算。

(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谈判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 按资质等级较低的一方确定资质等级。

6. 计量单位

6.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 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谈判报价要求

7.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 而谈判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 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 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7.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供货、运输、安装、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7.3 谈判供应商应在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 以中文文本为准。除上述原因以外, 如果因谈判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 并在谈判时被接受, 其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自负。

7.4 谈判供应商必须就《项目需求》中的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否则, 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如有分标, 则可以对某分标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也可以对部分或所有分标作完整唯一报价, 否则, 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四、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8. 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8.1 谈判供应商应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合成一本按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胶装), 在每个正、副本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 以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所竞分标号、谈判供应商名称等内容。

8.2 谈判供应商应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副本(正本一份, 副本四份)装入到一个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袋内, 封装并加以密封(要求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

8.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袋外层封面上应写明:

- 1) 项目名称:
- 2) 项目编号:
- 3) 所竞分标号:
- 4) 谈判供应商名称:
- 5) (截标时才能启封)

9.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9.1 所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截止地点及截止时间前递交(具体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本文件须知前附表第7项)。

9.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六十日内有效。

10. 迟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在本文件要求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广西万町卯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将拒收。

五、谈判的步骤

11.1 第一轮谈判（具体谈判时间及地点评见本文件须知前附表第8项）

（1）谈判小组按已确定的谈判顺序，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谈判，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

（2）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3）谈判小组一致确定响应供应商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按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一轮谈判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二轮谈判。

11.2 谈判文件修正

（1）第一轮谈判结束后，各响应供应商退场等候，谈判小组进行合议。根据第一轮谈判掌握的情况，可以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确定采购内容的详细规格或具体要求，优化采购方案。

（2）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响应供应商集中，谈判小组强调调整后的采购要求，将谈判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响应供应商，向响应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

（3）响应供应商根据第一轮谈判情况和谈判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签字（盖章）后密封送交谈判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谈判。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应。

11.3 第二轮谈判（具体谈判时间及地点评见本文件须知前附表第8项）

（1）谈判小组就修正后的响应文件与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谈判小组按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

（2）第二轮谈判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三轮谈判。以此类推。

11.4 最后报价

成交候选人作最后报价，密封递交谈判小组。谈判小组按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顺序，形成谈判报告。

11.5 响应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谈判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财政部门批准。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方法

12.1 谈判小组只要求商务评审和技术（服务）评审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报价。

12.2 谈判小组将根据需要决定是否要求所有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第二次或最后报价，该最后报价将作为谈判小组评比的最终依据。

12.3 本采购项目的评审依据为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采用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

12.4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方法：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最后报价最低的方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七、签订合同

13.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服务合同。

13.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根据谈判评审报告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3.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给采购人造成其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八、保证金

14.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九、无效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5.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如有下列情形之一，将会在评审中按照无效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处理：

- (1) 响应文件送到指定地点的时间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
- (2) 响应文件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超出经营范围，不具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 响应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签字和盖公章；
- (5)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内容和要求编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无法辨认；
- (6) 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7) 有虚假响应情况及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
- (9) 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并且在谈判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说明和补充的。

十、废标

16.1 竞争性谈判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予以废标：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谈判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6.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把废标理由通知所有谈判供应商。

十一、成交服务费

17.1 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向广西万叮卯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成交服务费，其标准或金额详见本文件须知前附表规定。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取消该成交决定。

十二、适用法律

18.1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最终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谈判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十三、有关事宜

19.1 所有与本条件书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广西万叮卯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宁市仙葫大道西 184 号 B 区 2 号楼

邮 编：530022

联 系 人：陆梅珍

电 话：0771-5841135

传 真：0771-5841135

开户名称：广西万叮卯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南宁市邕宁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仙葫信用社

账 号：1875 1201 0116 2454 07

第三章 项目需求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1、竞标人应仔细阅读文件（包括技术要求）中所有条款。
- 2、竞标人竞标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品目的技术要求。如果竞标人不提供规格响应表说明偏离情况，则将认为竞标的货物完全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要求。
- 3、本需求中的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要求仅起参考作用，竞标人可选用其他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替代，但这些替代的技术参数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采购文件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4、本需求中技术参数及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请以详细正确的技术参数及配置同时填写竞标报价表和技术响应表。
- 5、凡在“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竞标人应在竞标报价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否则该竞标无效。
- 6、评标时，如评标委员会发现本招标需求中技术参数、性能、配置等要求中含有某一品牌特有的参数或限制性要求的，有权认定不作为实质性技术参数、性能、配置等要求处理。
- 7、竞标产品的生产厂商，应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的规定，依法承担产品质量责任。“生产者不得生产国家明令淘汰的产品。不得伪造产地，不得伪造或者冒用他人的厂名、厂址。不得伪造或者冒用认证标志、名优标志等质量标志。生产产品，不得掺杂、掺假，不得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不得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销售者应当执行进货检查验收制度，验明产品合格证明和其他标识。应当采取措施，保持销售产品的质量。不得销售失效、变质的产品。不得伪造产地，不得伪造或者冒用他人的厂名、厂址。不得伪造或者冒用认证标志、名优标志等质量标志。销售产品，不得掺杂、掺假，不得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不得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若采购方掌握了确切事实说明某竞标人存在上列行为之一的，该竞标书将作为无效竞标处理。
- 9、竞标人应保证其竞标产品未侵犯任何第三人知识产权（包括专利权、商标权等）。保证内容应包括，其竞标产品未侵犯任何第三人知识产权（包括专利权、商标权等），如其产品侵犯任何第三人知识产权（包括专利权、商标权等）竞标厂商应独立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竞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其竞标产品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的诉讼。
- 10、采购文件中标注“▲”的为实质性要求，如有不响应或达不到要求的，按竞标无效处理。

I、项目要求及技术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1	磁盘框	2 套	▲1、与原存储完全兼容，扩容的磁盘框能够在线加入原有存储； ▲2、配置 1 套磁盘框，支持 15 个 3.5 英寸硬盘插槽； 3、维保跟随原主机头； ▲4、此项为系统关键设备，为保障项目的实施、售后服务，投标时必须提供原厂商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和授权函，投标人交货时必须提供原厂商针对本项目的供货证明原件，并加盖章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验收。
2	硬盘	2 套	▲1、与原存储完全兼容，扩容硬盘能够在线加入原有资源池； ▲2、配置 15 块 3.5’ 4TB 7.2Krpm 硬盘； 3、维保跟随原主机头； ▲4、此项为系统关键设备，为保障项目的实施、售后服务，投标时必须

			须提供原厂商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和授权函,投标人交货时必须提供原厂商针对本项目的供货证明原件,并加盖章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验收。
3	硬盘	1套	▲1、与原存储完全兼容,扩容硬盘能够在线加入原有资源池; ▲2、配置1块3.5' 2TB 7.2Krpm 硬盘; 3、维保跟随原主机头; ▲4、此项为系统关键设备,为保障项目的实施、售后服务,投标时必须提供原厂商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和授权函,投标人交货时必须提供原厂商针对本项目的供货证明原件,并加盖章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验收。
4	硬盘	1套	▲1、与原存储完全兼容,扩容硬盘能够在线加入原有资源池; ▲2、配置1块3.5' 300GB 15Krpm 硬盘; 3、维保跟随原主机头; ▲4、此项为系统关键设备,为保障项目的实施、售后服务,投标时必须提供原厂商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和授权函,投标人交货时必须提供原厂商针对本项目的供货证明原件,并加盖章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验收。
5	技术服务	2套	▲1、原厂在线存储扩容服务; 2、服务器存储空间扩容。

II、商务要求

▲质保期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除特别注明外,最短不得少于1年,若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按厂家规定执行,终身维修。
▲售后服务要求	1、售后服务要求:(1)按厂家承诺进行;(2)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合格,派出有相应资格的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负责设备安装调试,直至正常使用;(3)接故障通知后2小时内作出响应(每次遇到应急维修要求时,做到实时电话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服务(保修期内免费服务),提供终身维护和保养服务; 2、质保期内定期对设备进行免费保养和维护(免费维修或更换配件),保修期内出现故障,需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并承担一切费用;保修期外发生维修只收材料成本费,提供终身维护和保养服务; 3、保修期内定期巡检:每半年进行一次,巡检后工程师须填写巡检报告,作为今后维护的参考资料,巡检报告须由工程师及用户方签字。 4、保修期内由于设备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或损坏,销售方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直到达到性能要求,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5、无论保修期内外,均免费提供电话咨询及服务及技术维护的相关资料。 6、免费培训技术人员2名以上,保证熟练掌握全部功能为止; 7、成交人所投产品,在质保期如有质量监督部门要求对产品进行检测、检验时,必须派出厂方代表协助检查,无论产品有无质量问题,成交人均应承担全部费用及相应的责任。 8、其余按厂家承诺进行。

<p>其他要求</p>	<p>1、竞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产品从成交人发运到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的一切风险及费用包括：货物的价格、税金；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运输、保险、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包括安装费用。</p> <p>2、交货时，所有产品均严格按照签订的采购合同、供应商响应和承诺的技术参数及性能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达不到要求的不予验收，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采购单位可解除双方的供货合同。</p> <p>3、知识产权保护要求：供应商应对投标内容所涉及的专利承担责任，并负责保护用户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技术和软件专利授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赔偿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所使用的设备、材料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p> <p>4、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p> <p>5、货物必须是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产品；到货后，供货商和购买方应在现场进行清点；清点过程中如果发现因包装或运输不当引起的产品外观或内部的损坏，供货商应负责更换；若发现错发/漏发情况，供货商应负责更换和补发。</p> <p>6、验收条件及标准：</p> <p>（1）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2）中标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3）采购标的需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如有最新的按最新的执行。</p>
<p>▲交付使用时间及地点</p>	<p>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天内。</p> <p>交货地点：宾阳县采购人指定地点。</p>
<p>▲付款方式</p>	<p>本项目无预付款，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乙方免费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甲方在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 50%，余款一年内付清，乙方收到货款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将发票开具给甲方。</p>

第四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外包装封面格式：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所竞分标号： 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 _____

（截标时才能开启）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副本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所竞分标号： 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报价文件

(1) 报价表.....

二、商务技术文件

(1) 谈判书

(2) 商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3)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6) 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7) 无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

(8) 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

(9) 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

(10) 无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

(11) 售后服务承诺书.....

(12) 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报价文件

附件一

(1) 报价表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 ①	货物全称、品牌、 生产厂家及国别	规格型号	单价(元) 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报价合计(包含装卸、运输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_____ (¥_____元)							
竞标货物中: 属于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总值为¥_____元, 占本竞标报价的比例为_____%; 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总值为¥_____元, 占本竞标报价的比例为_____%; 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总值为¥_____元, 占本竞标报价的比例为_____%。							
交货期: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 无分标时填写“无”)							
竞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 不得留空, 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商务技术文件

附件二

(1) 谈判书

广西万町卯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政府采购的谈判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谈判供应商(谈判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1. 报价表；
2. 谈判书；
3. 商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4.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5. 资格证明文件；
6.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补遗文件) (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谈判供应商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行号：_____

附件三

(2) 商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中商务要求表，认真填写该表，“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否则竞标无效。

项目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质保期	1..... 2..... 3.....	1..... 2..... 3.....	正偏离或负 偏离或无偏 离
售后服务要求	1..... 2..... 3.....	1..... 2..... 3.....	正偏离或负 偏离或无偏 离
.....	1..... 2..... 3.....	1..... 2..... 3.....	正偏离或负 偏离或无偏 离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竞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无效竞标无效处理。
- (2) 如果响应文件需求小于或大于采购文件某个数值标准时，响应文件不得直接复制采购文件需求，响应文件对应内容应当写明竞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的实际数值，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 (3) 当响应文件的技术参数或商务内容低于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附件四

(3)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请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中的技术参数要求认真填写该表，“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否则竞标无效。

项号	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货物名称	数量	品牌、厂家、型号、规格	技术参数	
1	1..... 2..... 3.....	1..... 2..... 3.....	正偏离或 负偏离或 无偏离
2	1..... 2..... 3.....	1..... 2..... 3.....	正偏离或 负偏离或 无偏离
...								
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竞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 (2) 如果响应文件需求小于或大于采购文件某个数值标准时，响应文件不得直接复制采购文件需求，响应文件对应内容应当写明竞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的实际数值，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 (3) 当响应文件的技术参数或商务内容低于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附件五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广西万叮卯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的委托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 20__年__月__日起至 20__年__月__日止。

授权单位（盖章）：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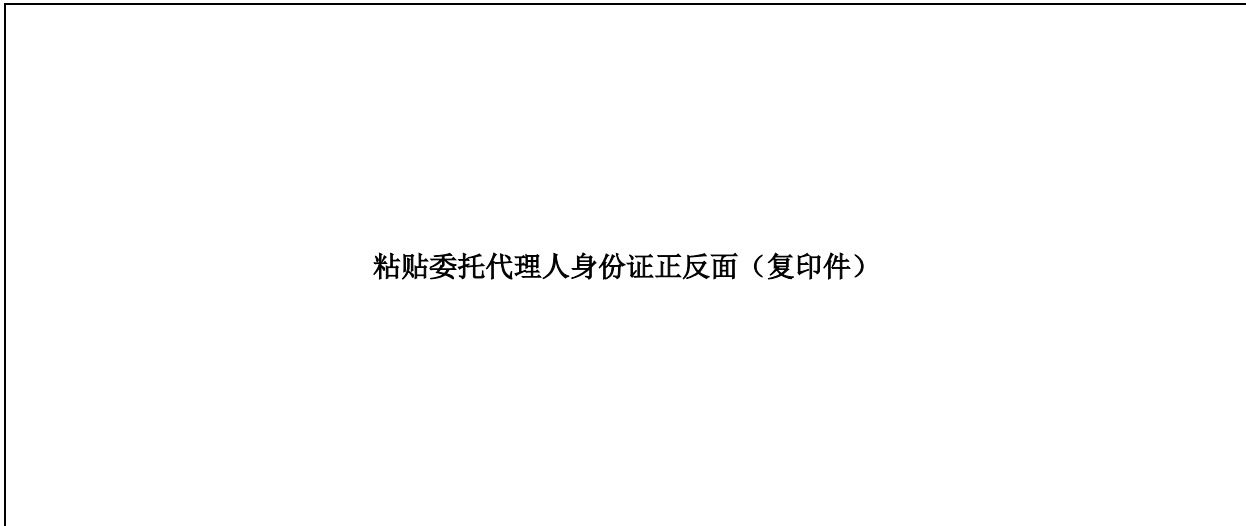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签发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代理人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6) 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①谈判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②对于有经营资质要求的，谈判供应商必须提供有效的经营资质证书副本副本内页复印件，要求清晰反映该谈判供应商本年度经营资质，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7) 无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8) 竞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竞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由竞标人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出具有效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9) 竞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竞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原件备查）；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竞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有效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10) 无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加盖公章。；[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11) 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可以是提供的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和优惠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12) 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附件：

无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声明书(格式)

广西万叮卯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我公司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规定的供应商条件，我公司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无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广西万叮卯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我公司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及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规定的供应商条件，我公司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六

联合体竞争性谈判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_____ 组织实施的编号为 _____ 号的竞争性谈判 _____ 项目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_____ 为主办人进行竞争性谈判，并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竞争性谈判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响应内容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谈判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成交并签订合同，则联合谈判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谈判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竞争性谈判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谈判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谈判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谈判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一式四份，签约各方各持一份，交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及招标机构各一份。

甲方单位： (公章)	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竞争性谈判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根据 _____ 与 _____ 签订的《联合体竞争性谈判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_____ 现授权为联合竞争性谈判代理人，代理人在递交响应文件、开标、谈判及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谈判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授权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 _____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谈判供应商(联合竞争性谈判主办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宾阳县政府采购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

项目编号: _____

计划编号: _____

采 购 人: _____

中标供应商: _____

中 标 分 标: _____

宾阳县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计划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号（有分标时填写）：_____

甲方（买方）：_____

乙方（卖方）：_____

根据____年____月____日南宁市宾阳县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甲方接受乙方对本项目的投标，甲、乙双方同意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 采购内容

1.1 货物名称：详见合同附件中竞标报价表

1.2 数量（单位）：详见合同附件中竞标报价表

1.3 品牌、厂家、型号、规格、配置：详见合同附件中响应产品技术资料表（响应技术资料表与澄清函不一致的以澄清函为准）

1.4 技术参数：详见合同附件中响应产品技术资料表

2. 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详见合同附件中最终报价表）

2.2 本合同金额包括货物价款、税费，以及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

3. 交货要求

3.1 交货时间：_____。

3.2 交货地点：_____。

3.3 交货方式：_____。

3.4 乙方必须按响应文件承诺的技术参数、性能要求、质量标准等向甲方提供全新、完整、未经使用的货物。

4.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4.1 质量保证期_____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4.2 如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应在__小时内到达甲方指定现场，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未能及时处理的，应向甲方提供同规格、型号的替代产品。否则，甲方可自行委托第三方修理或选择替代产品，相应费用或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4.3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甲方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与该货物相关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合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4.4 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处理解决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并承担一切费用，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正常使用范围内造成的损坏均要免费维修，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但乙方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

4.5 超过质量保证期的货物，乙方提供终生维修、保养服务，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4.6 乙方随时优惠提供备品备件，优惠提供产品更新、改造服务。

4.7 其他售后服务要求：按报价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及澄清函（商务条款偏离表与澄清函不一致的以澄清函为准）内容执行。

5. 合同款支付

5.1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乙方免费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甲方在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50%，余款一年内付清，乙方收到货款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将发票开具给甲方。

5.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甲方可以在报经财政局审核同意后，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供应商应根据实际使用数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数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5.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并延期支付合同款。

5.4 资金来源：其他资金。

6. 产权

6.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6.2 乙方保证所交付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付货物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 10.3 项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合同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乙方除了支付违约金还应负担甲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7. 技术资料

7.1 甲方向乙方提供采购货物的有关技术要求。

7.2 乙方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7.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任何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8.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8.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8.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保修单据、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8.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8.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8.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9. 调试和验收

9.1 乙方将货物运达约定的交货地点后，甲方应在五个工作日内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的承诺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对外观、说明书符合要求的，给予签收；对不符合要求或有质量问题的货物不予签收，可立即要求退换，乙方不得拒绝和延误。

9.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9.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9.4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甲方对货物验收并不免除乙方承担货物的质量保证责任，在保修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乙方仍需按本合同相关约定承担保修责任。

9.5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如验收不合格或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质量合格证等文件提出书面异议的，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10. 违约责任

10.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0.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或办理合同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扣除。乙方逾期超过本合同约定交货日期十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0.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包括甲方实现物权或债权的费用）。

11.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1.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1.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1.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2. 诉讼

12.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甲方所在地。

13. 合同生效及其它

13.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3.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3.3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成交通知书；
- (2) 项目需求；
- (3)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4) 谈判书；
- (5) 报价表；
- (6)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 (7) 商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 (8) 售后服务承诺书;
- (9)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

13.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13.5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第六章 评定标准

评定成交的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谈判小组成员的组成：本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的谈判小组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审依据：以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为依据。

二、评标方法：

（一）对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

（二）谈判小组将以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以提出最后报价（价格扣除后）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三）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第五条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或服务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即对竞标人竞标总价中的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或服务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后加上原来未享受优惠政策的部分投标价格作为评标价计算价格分。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竞标报价。[竞标人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四）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五）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六）特别说明：评标价为竞标人的竞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成交人的成交金额=竞标报价；以上所述报价均为谈判后的最终报价。

二、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

（一）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价格扣除后的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根据响应文件中技术、服务、合同条款情况集体讨论确定排序，并按由低到高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其余以此类推。

（二）谈判小组认为，某谈判供应商的有效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将不推荐该谈判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附件①:

邮件外包粘贴表格（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开标日期: 2020 年 月 日 时 分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有效的电子邮箱:

附件②:

应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单位:	代理机构: 广西万叮卯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应答内容:	
谈判供应商名称:	
谈判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期: 2020 年 月 日

备注: 供应商应在谈判结束后 30 分钟内以书面形式密封提交应答文件 (特殊情况根据谈判小组规定执行)。

应答文件（最终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单位：			代理机构：广西万叮卯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数量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总报价（大写）：			（¥ 元）		
谈判供应商名称：					
谈判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期：2020年 月 日		

备注：

1、供应商应在谈判结束后 30 分钟内以书面形式密封提交应答文件（最终报价表）（特殊情况根据谈判小组规定执行）。

2、大写格式：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零
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